证券代码:002053　证券简称:云南能投　公告编号:2025-092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5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2025年第六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8月8日以书面及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于2025年8月13日上午10:00时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满富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南华县邮件处理中心生产楼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投资建设南华县邮件处理中心生产楼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项目额定容量0.5MW,项目总投资198.78万元。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会泽云能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轿子光伏发电项目的议案》。

为紧紧把握战略发展机遇,促进公司新能源业务的做强做优做大,同意会泽云能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轿子光伏发电项目,项目额定容量50MW,项目总投资24,502.45万元(含流动资金)。

《关于会泽云能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轿子光伏发电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3)详见2025年8月15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会泽云能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披嘎打厂箐光伏发电项目的议案》。

为紧紧把握战略发展机遇,促进公司新能源业务的做强做优做大,同意会泽云能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披嘎打厂箐光伏发电项目,项目额定容量35MW,项目总投资16,943.38万元(含流动资金)。

《关于会泽云能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披嘎打厂箐光伏发电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4)详见2025年8月15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经全体非关联董事记名投票表决,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同意调整与控股股东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投集团”)实际控制的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具体如下:

1.鉴于公司以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然气公司”)股权向云南省页岩气勘探开发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已完成,天然气公司自2025年4月30日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天然气公司及其子公司成为公司关联方,预计公司与云南省天然气安宁有限公司2025年5月-12月新增关联交易6,500.00万元;

2.根据原煤采购的实际情况,调增与云南省煤炭交易(储配)中心有限公司2025年度拟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2,000.00万元,与此同时,调减与曲靖能投云维销售有限公司2025年度拟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2,000.00万元。

本次调整后,预计与控股股东能投集团实际控制的子公司2025年度拟发生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计41,280.28万元。

关联董事张万聪、滕卫恒回避表决。

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调整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关于调整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5)详见2025年8月15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收购全资孙公司华坪云能新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为更好地推进公司资源整合和战略发展,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华坪云能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坪公司”)100%股权,收购价款为华坪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收购基准日)经审计净资产账面净值人民币355.29万元。

本次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将直接持有华坪公司100%的股权,华坪公司由公司全资孙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为华坪县华坪西风电场项目投资主体。

《关于收购全资孙公司华坪云能新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6)详见2025年8月15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收购全资孙公司永胜云能新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为更好地推进公司资源整合和战略发展,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永胜云能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胜公司”)100%股权,收购价款为永胜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收购基准日)经审计净资产账面净值人民币442.19万元。

本次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将直接持有永胜公司100%的股权,永胜公司由公司全资孙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为永胜县阿谷子风电场项目投资主体。

《关于收购全资孙公司永胜云能新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7)详见2025年8月15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收购全资孙公司富源云能新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为更好地推进公司资源整合和战略发展,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富源云能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源公司”)100%股权,收购价款为富源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收购基准日)经审计净资产账面净值人民币398.56万元。

本次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将直接持有富源公司100%的股权,富源公司由公司全资孙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为富源县南冲风电场项目投资主体。

《关于收购全资孙公司富源云能新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8)详见2025年8月15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收购全资孙公司云南省盐业砚山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为更好地推进公司资源整合和战略发展,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云南省盐业砚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砚山公司”)100%股权,收购价款为砚山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收购基准日)经审计净资产账面净值人民币570.89万元。

本次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将直接持有砚山公司100%的股权,砚山公司由公司全资孙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为昌宁县长田风电场及中寨风电场项目投资主体。

《关于收购全资孙公司云南省盐业砚山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9)详见2025年8月15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董事会2025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第四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002053　证券简称:云南能投　公告编号:2025-095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调整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5年1月14日、2月7日,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为满足公司(子公司)生产经营与发展需要,预计公司(子公司)2025年度拟发生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计39,714.32万元,其中:

1.预计与持股5%以上股东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云天化集团”)实际控制的子公司2025年度拟发生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计4,934.04万元。

2.预计与控股股东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投集团”)实际控制的子公司2025年度拟发生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计34,780.28万元。

《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详见2025年1月15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本次调整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拟调整与控股股东能投集团实际控制的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具体如下:

1.鉴于公司以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然气公司”)股权向云南省页岩气勘探开发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已完成,天然气公司自2025年4月30日起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天然气公司及其子公司成为公司关联方,预计公司与云南省天然气安宁有限公司2025年5月-12月新增关联交易6,500.00万元;

2.根据原煤采购的实际情况,拟调增与云南省煤炭交易(储配)中心有限公司2025年度拟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2,000.00万元,与此同时,拟调减与曲靖能投云维销售有限公司2025年度拟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2,000.00万元。具体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原预计2025年度交易金额(万元)	本次调整金额(万元)	调整后2025年度交易预计金额(万元)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万元,未经审计)
向关联人采购燃料和动力	能投集团实际控制的子公司	云南省煤炭交易(储配)中心有限公司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其采购原煤	市场公允	5,000.00	2,000	7,000.00	2,434.90
		曲靖能投云维销售有限公司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其采购原煤	市场公允	4,500.00	-2,000	2,500.00	434.27
		云南省天然气安宁有限公司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向其采购天然气	市场公允	0	6,500	6,500	1,176.31

注:1.除上述关联交易预计金额调整外,其他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仍以前次预计的额度为准;

2.截至披露日与云南省天然气安宁有限公司已发生的关联交易1,176.31万元,该项关联交易尚未达到披露标准,已经公司总经理审批。

本次调整后,预计与控股股东能投集团实际控制的子公司2025年度拟发生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计41,280.28万元。

(三)审议程序

2025年8月13日,公司董事会2025年第六次临时会议经全体非关联董事记名投票表决,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张万聪、滕卫恒回避表决。

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调整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本次调整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调整涉及新增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名称:云南省天然气安宁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张泽斌

注册资本:6000.0000万元人民币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连然街道极乐村委会青武山昆明盐矿内老水厂值班室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燃气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非电力家用器具销售;销售代理;工程管理服务;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终端计量设备销售;安全咨询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5月31日,云南省天然气安宁有限公司总资产21,072.48万元、净资产5,410.18万元;2025年1-5月实现营业总收入148.3万元、净利润-259.11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云南省天然气安宁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云南省天然气安宁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关联企业。

履约能力分析:云南省天然气安宁有限公司昆明盐矿配套天然气专线项目于2024年5月正式运营,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所属昆明盐矿为满足生产经营需要向其采购天然气,2024年采购金额4,690.66万元。云南省天然气安宁有限公司经营正常,能够按合同约定履行责任和义务,不存在无法正常履约的风险。上述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该关联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向云南省煤炭交易(储配)中心有限公司及曲靖能投云维销售有限公司采购原煤,向云南省天然气安宁有限公司采购天然气,关联交易定价均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关联交易协议的签署均严格按照公司制定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进行,在实际业务发生时与关联方就各项业务具体签订合同,并依照合同约定履行相关权利和义务。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与发展的需要。公司与上述关联人进行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2025年8月8日,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第四次专门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本次调整与控股股东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的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我们一致同意本次调整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董事会2025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第四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002053　证券简称:云南能投　公告编号:2025-093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泽云能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轿子光伏发电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项目概述

2025年8月13日,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2025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泽云能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轿子光伏发电项目的议案》。为紧紧把握战略发展机遇,促进公司新能源业务的做强做优做大,同意公司全资孙公司会泽云能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会泽公司”)投资建设轿子光伏发电项目,项目额定容量50MW,项目总投资24,502.45万元(含流动资金)。

本项目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权限内,不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二、项目实施主体的基本情况

会泽云能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原名“云南省盐业富源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根据公司董事会2018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于2018年9月设立的全资子公司。经公司2024年第26次总办会审议,同意云南省盐业富源有限公司主营业务由盐转为新能源,作为轿子光伏发电项目及披嘎打厂箐光伏发电项目投资主体。2025年1月,云南省盐业富源有限公司完成了其名称、地址、经营范围等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该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会泽云能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325MA6NDLXC5Y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云南省曲靖市会泽县古城街道办事处青云村委会严峰山升压站

法定代表人:魏校煜

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8年09月14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风电场相关系统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工程管理服务;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节能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会泽公司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

单位:万元

科目	2025年3月31日/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总资产	180.01	193.05
负债总额	0	13.09
净资产	180.01	179.96
营业收入	0	892.27
净利润	-0.01	57.92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轿子光伏发电项目位于云南省曲靖市会泽县,场址位于青云村、以则村、披嘎村和石龙村附近的坡地上,太阳能资源条件较好,具备开发条件。项目额定容量50MW,安装容量62.0906MWp,容配比为1.24,多年平均上网电量8,475万kW·h,年平均等效满负荷小时数1,365小时。

(二)投资估算及效益分析

根据项目可研报告,项目总投资24,502.45万元(含流动资金);按上网电价0.2889元/kWh(含税)测算,项目资本金财务内部收益率为7.21%,项目的经济性良好。

(三)资金来源

本项目资本金按总投资的20%计,其余资金采用银行贷款等债务融资方式筹措。

四、项目建设的目的和意义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符合公司主业方向与发展定位,有助于公司做强做优做大新能源板块

公司目前已投产发电的新能源(包括风电和光伏)总装机容量203.035万千瓦,其中光伏装机容量17.6万千瓦。项目的投运可增加装机容量约50MW,同时通过本项目的开发建设和运营,高质量高标准建设好光伏项目,可培养一批新能源项目的开发、建设、运维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锻炼一批业务骨干,为未来争取新增装机打好基础,有利于增强公司在云南省新能源行业的影响力和核心竞争力,做强做优做大新能源板块。

(二)助力双碳目标落地

本项目为利用太阳能进行发电,既没有燃料的消耗,又没有废水、废气和废渣的排放,本项目符合云南省以及公司的战略部署,在促进当地经济发展的同时不会破坏原有生态环境和人居环境,建设环境效益明显,从而助力双碳目标落地。

(三)助力当地经济发展

在本项目工程建设期间,对当地的建筑材料、小型机械和日常生活用品的需求将增加,有利于增加当地务工人员收入和地方财政收入,带动地方区域经济发展;运行期现场运维人员的招聘,可带动当地人员就业;另外,项目将为会泽县增加工业产值及财政税收。本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改善当地居民生活水平,巩固和发展会泽县脱贫攻坚成果。

五、项目投资的主要风险分析

(一)电力消纳和送出方面的风险

由于新能源电源大比例快速发展,本地负荷发展和配套电网送出能力不足等原因,可能产生电力市场消纳的风险。本项目考虑部分电力在会泽县内消纳,盈余部分送往曲靖主网。本工程装机容量为35MW,根据目前周边电网输送能力,存在送出受阻的风险。

主要应对措施:在构建新型电力系统的要求下,云南省正通过加快新型储能建设、机制创新、区域协同等方式逐步缓解调峰矛盾,促进新能源项目接入和消纳问题的改善,预计未来随着新增储能、电网结构的不断优化,政策的不断完善,项目的消纳风险可能会逐步缓解。

项目消纳风险最终体现在弃电比例的上升,上网电量的减少和盈利能力的减弱。为此,项目实施过程中一是做好全过程成本控制,二是关注政策的变化,特别是绿电直供等政策的调整优化以及对项目消纳的改善。

(二)电价政策风险

新能源开发政策风险主要是电价无法达到预期导致收益率下降的风险。2025年1月,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关于深化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促进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通知》,通知以2025年6月1日为新老项目电价结算划断的节点,将在此之前投产的新能源项目作为存量项目,在6月1日之后投产的新能源项目作为增量项目,分类实施机制电价政策。通知的发布标志着新增新能源项目“固定电价”时代的结束,全面进入电价市场化的发展周期,因云南省尚未出台具体的实施方案,故目前暂无法准确预测该项目未来的电价情况;电价进入全面市场化,也无法预测我省电价的变化情况。电价的不确定性会导致项目盈利能力方面的风险。

主要应对措施:一是持续跟踪我省实施方案,特别是关于机制电价、市场均价、实际成交价、结算机制的出台;二是采取倒排工期、调度等措施加快项目建设力争尽快投产;三是提升电力市场化精准交易能力,建立和培养发电预测和市场化交易团队,提高发电预测精度和报价策略的能力,统筹发挥公司发电、负荷、储能等项目的整体优势,提升新能源项目的电价;四是强化省内电力市场供需平衡的研究,指导增量新能源项目的获取和机制电量的申报;五是加强与电网公司的协调和沟通,积极争取电网对市场化交易的支持;六是考虑到低成本电量将在机制电量申报和交易过程中占据优势,全过程降低度电成本将是未来新增项目高质量发展的关键,公司将持续做好各环节的成本控制工作,包括:严控投资成本,项目投产后利用集控中心提升管理效率等措施最大程度降低经营成本,充分发挥公司投融资能力降低融资成本等。

(三)土地和林地征租用风险

项目临时用地包括:光伏组件的阵列场地、直埋电缆壕沟、场内道路、弃渣场、设备临时存放场、临时建筑物用地等。光伏电站需要租赁农民或村集体的土地,能否与农民或村集体达成租地协议直接决定项目能否开展,再加之农民或村集体对租金水平期望不一致,存在租地协议难以达成一致或租金水平超过计划的风险,从而对本项目的经济性产生较大影响;项目永久性用地包括:逆变器基础用地,箱变基础用地,场内检修道路、输电线路塔基。项目永久用地受限于土地指标,招拍挂流程等办理,项目用地手续办理完成时间与项目工期可能不匹配。

主要应对措施:按照会泽县政府的要求,合法开展土地租赁及报审的相关工作。在前期工作阶段,积极与区政府、乡镇、村乃至农户建立良好的沟通关系,合法合规的做好光伏组件土地的租赁。永久性用地方面,及时与地方用地主管部门保持沟通,协调用地指标的办理,及时做好征用地及补偿事项。严格按照各主管部门的审批意见开展项目建设,合法合规开展土地和林地的征租用,确保项目如期投产。

(四)工程质量风险

本项目由于规模较大,工期紧张,导致管理难度较大。建设过程中如果出现大范围的设计变更、设计缺陷、设计与施工的衔接不够紧密等情况,可能导致项目建设运转不畅,增加投资成本。若发生设计缺陷且施工管理不善,最直接的风险就是工期延误、工程质量难以保证。

主要应对措施:按照资源利用最优化、成本控制合理化、投资收益最大化的原则,围绕“两高一低”,高质量、高速度、低成本的建设方案拟定招标计划,针对风险点制定专门的条款。对于施工过程中不可量化的风险,首先要加强施工期的组织管理,确保人员、物资和资金的及时到位,按相关规定组织做好项目的招标工作,确保设备的质量;其次是保证技术方案的合规性和科学性,按国家相关规范开展设计和技术优化工作;第三,做好技术交底和施工组织设计的优化,强化业主管理职能和监理的监督职能,严格按规范做好隐蔽工程、重点工程的阶段验收,确保重点工作和关键工程满足质量要求。

(五)收益率未达到设计值的风险

在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的背景下,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由于投资成本未达预期、光资源评估不准确、设备选型不合理,建设过程中出现质量问题,工期延误、项目运营期设备维护不力、光伏组件衰减严重、光伏阵列产生遮挡等情况,导致收益下降的风险。另外,光伏项目的融资成本主要是贷款利息,利息的高低在贷款额度和还款方式确定的情况下,主要取决于利率的高低。长期贷款利率对本项目资本金收益率影响较大。

主要应对措施:投资成本方面,严格按要求做好施工图编制阶段的技术优化,减少不必要的设计变更,强化设计阶段的总投资控制。招标过程中做好光伏组件、逆变器等重要设备的招标策划,从招标、合同、设计、施工等全过程严控投资成本,最大限度降低项目总投资成本。

设备选型方面:优化光伏阵列的排列,设计过程中充分考虑地形、树木等遮挡;项目招标阶段充分了解组件等重要设备的市场价格和技术水平,重点关注转化率、设备稳定性及系统效率,平衡好技术先进性与价格的关系,优化招标方案,确保组件等重要设备招标过程的竞争性。

贷款利率方面:充分发挥公司优势,提前谋划资金筹措方案,做好未来整体资金规划,尽可能争取低成本的外部借款,为项目建设及时提供资金保障。

运营期经营成本:未来计划通过集控中心建立适用于公司新能源板块发展的生产运营管理体系,搭建实施远程集中监控的综合应用平台,实现对所辖新能源电站群运行监控、备品备件、故障处理、物资调配的集中统一管理,在实现智能化集中式运维管理的同时,最大限度减少现场人员,提高管理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本项目未来将通过集控中心调度管理。

(六)不可抗力及其他风险

不可抗力包括自然灾害风险等引发项目运营成本的大幅上升或项目收入不及预期等,最终导致项目效益难以实现的风险;其他风险主要包括社会公众反对导致项目无法正常建设运营。

主要应对措施:办理合适的项目保险,对适合转移的风险进行必要的转移;加强与项目所在地政府、周边村委会的沟通,适当宣传项目,引导社会公众正确看待项目建设运营,取得相关方的认可。

六、其他

(一)本次公告披露后,公司将及时披露此次项目投资的进展或变化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董事会2025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2.轿子光伏发电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特此公告。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002053　证券简称:云南能投　公告编号:2025-094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泽云能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披嘎打厂箐光伏发电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项目概述

2025年8月13日,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2025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泽云能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披嘎打厂箐光伏发电项目的议案》。为紧紧把握战略发展机遇,促进公司新能源业务的做强做优做大,同意会泽云能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会泽公司”)投资建设披嘎打厂箐光伏发电项目,项目额定容量35MW,项目总投资16,943.38万元(含流动资金)。

本项目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权限内,不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二、项目实施主体的基本情况

会泽云能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原名“云南省盐业富源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根据公司董事会2018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于2018年9月设立的全资子公司。经公司2024年第26次总办会审议,同意云南省盐业富源有限公司主营业务由盐转为新能源,作为轿子光伏发电项目及披嘎打厂箐光伏发电项目投资主体。2025年1月,云南省盐业富源有限公司完成了其名称、地址、经营范围等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该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会泽云能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325MA6NDLXC5Y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云南省曲靖市会泽县古城街道办事处青云村委会严峰山升压站

法定代表人:魏校煜

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8年09月14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风电场相关系统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工程管理服务;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节能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会泽公司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

单位:万元

科目	2025年3月31日/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总资产	180.01	193.05
负债总额	0	13.09
净资产	180.01	179.96
营业收入	0	892.27
净利润	-0.01	57.92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披嘎打厂箐光伏发电项目位于云南省曲靖市会泽县,场址位于以则村、披嘎村和石龙村附近的坡地上,太阳能资源条件较好,具备开发条件。项目额定容量35MW,安装容量43.5006MWp,容配比为1.24,多年平均上网电量5,886万kWh,年平均等效满负荷小时数1,353小时。

(二)投资估算及效益分析

根据项目可研报告,项目总投资16,943.38万元(含流动资金);按上网电价0.2889元/kWh(含税)测算,项目资本金财务内部收益率为7.20%,项目的经济性良好。

(三)资金来源

本项目资本金按总投资的20%计,其余资金采用银行贷款等债务融资方式筹措。

四、项目建设的目的和意义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符合公司主业方向与发展定位,有助于公司做强做优做大新能源板块

公司目前已投产发电的新能源(包括风电和光伏)总装机容量203.035万千瓦,其中光伏装机容量17.6万千瓦。项目的投运可增加装机容量约35MW,同时通过本项目的开发建设和运营,高质量高标准建设好光伏项目,可培养一批新能源项目的开发、建设、运维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锻炼一批业务骨干,为未来争取新增装机打好基础,有利于增强公司在云南省新能源行业的影响力和核心竞争力,做强做优做大新能源板块。

(二)助力双碳目标落地

本项目为利用太阳能进行发电,既没有燃料的消耗,又没有废水、废气和废渣的排放,本项目符合云南省以及公司的战略部署,在促进当地经济发展的同时不会破坏原有生态环境和人居环境,建设环境效益明显,从而助力双碳目标落地。

(三)助力当地经济发展

在本项目工程建设期间,对当地的建筑材料、小型机械和日常生活用品的需求将增加,有利于增加当地务工人员收入和地方财政收入,带动地方区域经济发展;运行期现场运维人员的招聘,可带动当地人员就业;另外,项目将为会泽县增加工业产值及财政税收。本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改善当地居民生活水平,巩固和发展会泽县脱贫攻坚成果。

五、项目投资的主要风险分析

(一)电力消纳和送出方面的风险

由于新能源电源大比例快速发展,本地负荷发展和配套电网送出能力不足等原因,可能产生电力市场消纳的风险。本项目考虑部分电力在会泽县内消纳,盈余部分送往曲靖主网。本工程装机容量为35MW,根据目前周边电网输送能力,存在送出受阻的风险。

主要应对措施:在构建新型电力系统的要求下,云南省正通过加快新型储能建设、机制创新、区域协同等方式逐步缓解调峰矛盾,促进新能源项目接入和消纳问题的改善,预计未来随着新增储能、电网结构的不断优化,政策的不断完善,项目的消纳风险可能会逐步缓解。

项目消纳风险最终体现在弃电比例的上升,上网电量的减少和盈利能力的减弱。为此,项目实施过程中一是做好全过程成本控制,二是关注政策的变化,特别是绿电直供等政策的调整优化以及对项目消纳的改善。

(二)电价政策风险

新能源开发政策风险主要是电价无法达到预期导致收益率下降的风险。2025年1月,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关于深化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促进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通知》,通知以2025年6月1日为新老项目电价结算划断的节点,将在此之前投产的新能源项目作为存量项目,在6月1日之后投产的新能源项目作为增量项目,分类实施机制电价政策。通知的发布标志着新增新能源项目“固定电价”时代的结束,全面进入电价市场化的发展周期,因云南省尚未出台具体的实施方案,故目前暂无法准确预测该项目未来的电价情况;电价进入全面市场化,也无法预测我省电价的变化情况。电价的不确定性会导致项目盈利能力方面的风险。

主要应对措施:一是持续跟踪我省实施方案,特别是关于机制电价、市场均价、实际成交价、结算机制的出台;二是采取倒排工期、调度等措施加快项目建设力争尽快投产;三是提升电力市场化精准交易能力,建立和培养发电预测和市场化交易团队,提高发电预测精度和报价策略的能力,统筹发挥公司发电、负荷、储能等项目的整体优势,提升新能源项目的电价;四是强化省内电力市场供需平衡的研究,指导增量新能源项目的获取和机制电量的申报;五是加强与电网公司的协调和沟通,积极争取电网对市场化交易的支持;六是考虑到低成本电量将在机制电量申报和交易过程中占据优势,全过程降低度电成本将是未来新增项目高质量发展的关键,公司将持续做好各环节的成本控制工作,包括:严控投资成本,项目投产后利用集控中心提升管理效率等措施最大程度降低经营成本,充分发挥公司投融资能力降低融资成本等。

(三)土地和林地征租用风险

项目临时用地包括:光伏组件的阵列场地、直埋电缆壕沟、场内道路、弃渣场、设备临时存放场、临时建筑物用地等。光伏电站需要租赁农民或村集体的土地,能否与农民或村集体达成租地协议直接决定项目能否开展,再加之农民或村集体对租金水平期望不一致,存在租地协议难以达成一致或租金水平超过计划的风险,从而对本项目的经济性产生较大影响;项目永久性用地包括:逆变器基础用地,箱变基础用地,场内检修道路、输电线路塔基。项目永久用地受限于土地指标,招拍挂流程等办理,项目用地手续办理完成时间与项目工期可能不匹配。

主要应对措施:按照会泽县政府的要求,合法开展土地租赁及报审的相关工作。在前期工作阶段,积极与区政府、乡镇、村乃至农户建立良好的沟通关系,合法合规的做好光伏组件土地的租赁。永久性用地方面,及时与地方用地主管部门保持沟通,协调用地指标的办理,及时做好征用地及补偿事项。严格按照各主管部门的审批意见开展项目建设,合法合规开展土地和林地的征租用,确保项目如期投产。

(四)工程质量风险

本项目由于规模较大,工期紧张,导致管理难度较大。建设过程中如果出现大范围的设计变更、设计缺陷、设计与施工的衔接不够紧密等情况,可能导致项目建设运转不畅,增加投资成本。若发生设计缺陷且施工管理不善,最直接的风险就是工期延误、工程质量难以保证。

主要应对措施:按照资源利用最优化、成本控制合理化、投资收益最大化的原则,围绕“两高一低”,高质量、高速度、低成本的建设方案拟定招标计划,针对风险点制定专门的条款。对于施工过程中不可量化的风险,首先要加强施工期的组织管理,确保人员、物资和资金的及时到位,按相关规定组织做好项目的招标工作,确保设备的质量;其次是保证技术方案的合规性和科学性,按国家相关规范开展设计和技术优化工作;第三,做好技术交底和施工组织设计的优化,强化业主管理职能和监理的监督职能,严格按规范做好隐蔽工程、重点工程的阶段验收,确保重点工作和关键工程满足质量要求。

(五)收益率未达到设计值的风险

在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的背景下,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由于投资成本未达预期、光资源评估不准确、设备选型不合理,建设过程中出现质量问题,工期延误、项目运营期设备维护不力、光伏组件衰减严重、光伏阵列产生遮挡等情况,导致收益下降的风险。另外,光伏项目的融资成本主要是贷款利息,利息的高低在贷款额度和还款方式确定的情况下,主要取决于利率的高低。长期贷款利率对本项目资本金收益率影响较大。

主要应对措施:投资成本方面,严格按要求做好施工图编制阶段的技术优化,减少不必要的设计变更,强化设计阶段的总投资控制。招标过程中做好光伏组件、逆变器等重要设备的招标策划,从招标、合同、设计、施工等全过程严控投资成本,最大限度降低项目总投资成本。

设备选型方面:优化光伏阵列的排列,设计过程中充分考虑地形、树木等遮挡;项目招标阶段充分了解组件等重要设备的市场价格和技术水平,重点关注转化率、设备稳定性及系统效率,平衡好技术先进性与价格的关系,优化招标方案,确保组件等重要设备招标过程的竞争性。

贷款利率方面:充分发挥公司优势,提前谋划资金筹措方案,做好未来整体资金规划,尽可能争取低成本的外部借款,为项目建设及时提供资金保障。

运营期经营成本:未来计划通过集控中心建立适用于公司新能源板块发展的生产运营管理体系,搭建实施远程集中监控的综合应用平台,实现对所辖新能源电站群运行监控、备品备件、故障处理、物资调配的集中统一管理,在实现智能化集中式运维管理的同时,最大限度减少现场人员,提高管理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本项目未来将通过集控中心调度管理。

(六)不可抗力及其他风险

不可抗力包括自然灾害风险等引发项目运营成本的大幅上升或项目收入不及预期等,最终导致项目效益难以实现的风